（上接B109版）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钱俊冬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达先生

财务总监：陈胜先生

独立董事：刘宇豹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22日下午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5日（星期三）至05月21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秘办

电话：010-57648016

邮箱：investors@topsrx.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7.00元（含税），每10股转增4.5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7,984,208.39元（合并报表），加上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1,313,190,125.50元，减去本年度实施的2022年度派发的223,096,035.8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618,078,298.09元，资本公积金为1,074,326,190.60元（其中股本溢价1,074,326,190.60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拟定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情况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7.00元（含税），预计共分配利润251,233,328.70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7.58%，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61.5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拟以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预计合计转增股本66,502,94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增加至214,287,251股。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数。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分配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本 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发展前景和未来增长潜力，平衡本公司长远 经营发展以及与股东分享本公司经营成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本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2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首席合伙人：梁睿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270人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7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141人

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万元

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万元

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8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大华近三年不存在因为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35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纪律处分1次；10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6次、自律监管措施7次、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史禹，2010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1年6月开始在大华执业，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4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李家晟，2017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参与多项证券、债券审计工作，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胡宏，1997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4月开始在大华执业，2019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大华根据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协商确定付费标准，财务报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20万元。如审计范围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审计费用。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费用类别	2023年度	2024年度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60	20
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万元)	20	20	0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华的资质进行了审查，对大华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大华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年审过程中，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请大华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大华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尽职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3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C座12层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1	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4	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5.01	钱俊冬	√
15.02	崔蕾	√
15.03	王川	√
15.04	张昊	√
1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刘德寰	√
16.02	赛娜	√
16.03	张大志	√
17.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7.01	代秀菊	√
17.02	张珊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详见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告及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5、11、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6、7、8、9、11、14、15、16、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钱俊冬、崔蕾、王川、张昊、郭献维、陈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68	三人行	2024/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09:30-11:3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C座12层董秘办。

3、登记方式：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1）。

（2）符合出席条件的非自然人股东：非自然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非自然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3）符合出席条件的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非自然人的，还应持非自然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非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4）上述出席现场会议的投资者，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时，除现场出示上述登记材料原件外，还需另行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股东本人签字，非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5）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交到本公司董秘办。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本公司董秘办。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C座12层

邮政编码：100191

联系人：谢娇

联系电话：(010)57648016

传真：(010)57648019

邮箱：investors@topsrx.com

2、本次会议出席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1	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例：赵××　　例：蒋××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4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资金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保障股东利益。

（二）现金管理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适时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风险可控、稳健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发行的理财产品、资管计划、结构性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国债逆回购、证券公司收益凭证、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等，董事会将该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中心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投资；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董事会对现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

2.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议案尚需获得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中心具体操作。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广泛征求职工意见，并经民主推荐，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蕾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王蕾女士简历如下：

王蕾女士，1983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西安摩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北京艺泽润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任职。2011年加入三人行，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华北区总经理。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0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冬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人行：2023年年度报告》及《三人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继续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本次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相关已授出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三人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经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慎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人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现提名代秀菊女士及张珊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会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4-015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0万元的综合融资敞口授信额度，其中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融资敞口授信额度。综合授信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保理、信用证、外汇管理业务等各种贷款及资易融资业务。以上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机构实际审批的敞口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一、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事宜

为保证全资子公司（该等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议案附件）申请授信额度的顺利进行，拟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由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担保额度分配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子公司类别
1	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全资子公司
2	西安酷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全资子公司
3	武汉众行荣耀互动传媒有限公司	2,000	全资子公司
4	安徽三人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全资子公司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具体调整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含授权期间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及附表未列举但新取得项目的子公司）。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计划的前提下，在上述全年担保额度内，单笔不超过30,000万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担保协议；单笔超过30,000万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二、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事宜

为解决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多多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泰安市众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钱俊冬、崔蕾夫妇，董事王川、张昊、郭献维及财务总监陈胜，将视具体情况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为解决全资子公司北京橙色风暴数字技术有限公司、西安酷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众行荣耀互动传媒有限公司、安徽三人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崔蕾、王科委、张昊、谢士春分别将视具体情况为上述其担任法定代表人职位的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以上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事项以银行与担保方实际签订的具体担保协议为准，担保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时，拟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担保、股权质押、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等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

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及授权事项，自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12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管理层可